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开展基金直销柜台申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5月23日起的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412)将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 一、活动时间
本基金开放期内(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 二、适用投资者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所有投资者
- 三、适用基金范围
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412)
- 四、适用范围范围
开放期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412)的申购申请,将享有申购费率优惠折扣。
- 五、费率优惠安排
活动期间投资者在本公司基金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412),享受申购费率5折优惠(按单笔申购金额收取固定费用的除外)。

客户申购金额(M)	标准费率	优惠后费率
M<100元	0.80%	0.40%
100元≤M<200元	0.50%	0.25%
200元≤M<500元	0.30%	0.15%
M≥500元	1.000元/笔	1.000元/笔

- 六、业务规则
投资者在本公司基金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应遵循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本公司直销柜台的相关规定。
- 七、特别提示
1)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2) 投资者在直销柜台进行相关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直销柜台相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妥善保管好交易信息。
3) 关于费率优惠的相关事项如有调整,本公司将会及时公告。届时费率优惠相关事项以最新公告为准。
4)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bfs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59363299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5月21日

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 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办理 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5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开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
基金代码	0004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性、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4年5月23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5月23日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国开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A 国开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C
该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0412 000413
该阶段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 注: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期间赎回不超过20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封闭期结束后公告说明。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间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 股票资产:年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董2014-020号**
- ###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0日上午9:00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略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九楼会议室。
- 5.主持人:董事胡贵昆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 人,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60,968,12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8.33 %。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260,968,126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260,968,126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260,968,126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260,968,126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260,968,126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4-022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 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14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 (四)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平衡流动性资金需求,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期间,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最长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资金总额控制在1亿元以内。 (二)关于制定《购买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购买理财产品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为规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同度公司在交通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开立专项账户,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尽快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四)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议案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4-023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期间,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最长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资金总额控制在1亿元以内。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四次决议以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履行审批程序的说明 本次审议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审议通过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控制在1亿元以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总资产的1.9%,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仅限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风险可控。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和《购买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购买理财产品决策、操作、监督流程,有效控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风险。 五、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用公司的闲置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影响,且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创造一定的收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期间,以自有闲置资金在1亿元额度范围内,购买最长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且理财产品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4-024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价格的公告	
品期限短,风险较小,金额控制合理。 该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内控程序健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同意上述议案的全部内容。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部分基金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 参加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约定,自2014年5月21日起,本公司旗下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ETF联接;基金代码:257660)、国联安双动力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双动力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代码:162510)(已开通定投业务,仅参加本费率优惠活动)、国联安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代码:253030)、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基金代码:257700)在华泰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相关业务,并参加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公告如下:

-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其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扣款金额内自动扣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 2.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或柜台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定投业务或受理方式见华泰证券相关公告。
- 3.办理时间
本基金的申购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华泰证券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 4.申购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华泰证券通

- 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2.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 2.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在各基金销售机构,本公司直销柜台业务办理时间为交易日的9:00至11:30、13:00至15:00。网上交易全24小时接受业务申请,当日15:00之后提交的申请将于第二个交易日受理。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申购、赎回业务受理时间至当日15:00止,超过15:00之后的申请,将视为无效申请。

- 2.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本基金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开放期的具体开放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封闭期结束后公告说明。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以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到期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开放期以及开放期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 本基金2014年度开放期为:2014年5月23日至2014年6月6日,共计十个工作日。投资者可在整个开放期的十个工作日内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首次申购时,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1,000元或详见各基金销售机构网点公告。
3.1.2申购机构(柜台方式)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1,000元。
3.1.3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时,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1,000元。
- 3.2申购费率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2)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以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费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2.1 前端收费	
客户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元	0.80%
100元≤M<200元	0.50%
200元≤M<500元	0.30%
M≥500元	1.000元/笔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并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限于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0份的,在赎回时须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相赎回,每次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的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4.2赎回费率

费用种类	A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在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	2.0%	2.0%
认购或某一开放期前申购并在下一个及之后的开放期赎回的份额	0%	0%

注: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

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 5.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内销售机构
5.1.1 场内销售机构
1)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3号41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5矿广场C座10层
法定代表人:黎维彬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6日
联系人:邓彬
电话:010-59363299
传真:010-59363298
2)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上直销
公司网站:https://www.cbfsfund.com
交易网站:https://etrade.cbfsfund.com/etrade
联系人:邓彬
电话:010-59363299
传真:010-59363298
5.1.2 场外代销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倩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4838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2)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新闻大厦11号泰利明苑A座二、三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大街1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21、23、25楼
法定代表人:李维彬
联系人:陈婉欣
客户服务电话:010-51789000
网站:www.gkzq.com.cn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汤勇川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公司网站:www.dxzq.net
5)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c.com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张璐
客服电话:95587, 4008-888-108
网站:www.csc108.com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奕明
电话:021-23121000
客服电话:95553
网站:www.htsec.com

- 8)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jmmw.com;www.zlfund.cn
9)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客服电话:4000-766-123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数据在指定网站和网站上披露。

-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2.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者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4.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
5.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尚未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申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6.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7.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管理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咨询方式: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59363299,公司网址:www.cbfsfund.com。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5月21日

关于国开泰富岁月鑫金 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4年5月23日起,本公司增加海通证券为国开泰富岁月鑫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5000412 C5000413)的销售机构。

自2014年5月2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海通证券开立本公司的基金账户。在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在海通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封闭期、开放期的有关规定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海通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网站:www.htsec.com
2.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9363299
网站:www.cb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5月21日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股票资产:年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董2014-021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第二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4年5月20日以通信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5月17日分别以传真、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6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杨波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赞成,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董事长空缺期间,杨波先生主持董事会工作,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杨波先生简历附后)。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7票赞成,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员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A.投资与决策咨询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为:杨波、杨永忠、楼秋明,杨波为投资与决策咨询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 B.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为:杨先明、张彤、胡贵昆,杨先明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 C.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为:杨波、杨永忠、楼秋明、胡贵昆,张彤为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 D.提名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为:楼秋明、胡贵昆、杨永忠、楼秋明为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4-023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期间,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最长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资金总额控制在1亿元以内。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四次决议以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履行审批程序的说明
本次审议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审议通过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控制在1亿元以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总资产的1.9%,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仅限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风险可控。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和《购买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购买理财产品决策、操作、监督流程,有效控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风险。
五、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用公司的闲置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影响,且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创造一定的收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2014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0日期间,以自有闲置资金在1亿元额度范围内,购买最长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且理财产品

品期限短,风险较小,金额控制合理。
该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内控程序健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同意上述议案的全部内容。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4-024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11月12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6.32元/股,发行数量为48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0,336万元,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若因公司期间现金、除权行为导致发行价格或发行数量调整的,募集资金总额也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于2014年3月2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46,799,283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并于2014年5月9日实施完毕。 调整后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现金红利/6.32元/股-0.02元/股=6.30元/股。 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金额总额相应调整为30,240万元。 发行价格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相应调整为30,240万元。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平台暂停 “量化定投”业务的公告

由于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网上交易系统升级,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将暂停“量化定投”业务。现就暂停该业务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注册登记机构为本公司的且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的基金。
- 二、业务内容
自2014年5月23日起,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将暂停“量化定投”业务。若投资者需进行相关的定投操作,可关注本公司其他定投方式。本公司将不再接受投资者新增“量化定投”业务,投资者原有“量化定投”业务将暂停扣款业务,其他定投业务不变。“量化定投”业务并不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造成影响,该业务暂停后,投资者仍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恢复“量化定投”业务的相关信息,将届时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站: www.gjia-allianz.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021-38784766
本公司客服电话邮箱:customer.service@gjia-allianz.com
3.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區別。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和资产配置的一种简单方便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